附件1

财政部云南监管局

“寻标对标达标创标”活动实施方案

根据省直机关工委《关于深入推进省直机关“寻标对标达标创标”行动的实施方案》要求，为推动我局“争创一流、比学赶超、奋勇争先”具体化、项目化、实体化，开展好“寻标对标达标创标”（以下简称“四标”）行动，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目标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通过“四标”行动，看齐标杆，审视差距，制定赶超措施，加快赶超步伐，更好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讲话精神，推动中央决策部署以及财政部、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落实落地，着力激发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精气神，提升我局工作质量，推动相关工作在全国有影响、整体上台阶。

二、活动内容

（一）学习标杆

近年来，在财政部党组和云南省委的正确领导下，我局机关党建、业务工作、内部管理均取得了较好成效。经认真分析，我局目前存在的突出问题是信息材料、调研报告等高度不够、深度有限、质量不高。高质量信息的背后反映的是高的政治站位和强的工作能力，需要比较深厚的综合文字能力。财政部办公厅向我局推荐了全国财政监管局系统内信息调研材料撰写质量高的3个监管局。经局党组研究，我局将坚持问题导向，今后三年内以财政部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局)为学习标杆，扎实推动提升我局信息调研工作。

（二）对标内容

1.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财政职能，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财政部、省委省政府重大工作部署，围绕推动解决事关经济社会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的重点问题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做好信息调研的选题和撰写工作。

2.增强信息调研的主动性。进一步充分认识信息调研工作对机构改革后深化监管局工作的重要性和现实意义，切实增强做好信息调研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自觉性和能动性。立足从全局的角度想问题、看事情、找重点、抓关键，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改进调研方法。

3.提升信息调研的质量。不断加强学习，增强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确保信息调研主题鲜明、事实清楚、数据准确、分析透彻、观点正确、建议可行、精炼简约、注重时效。善于反映财税政策执行总体情况及存在问题，反映基层和群众呼声，反映工作成效、经验、亮点，挖掘问题背后的原因，提出具有操作性、可行性和一定前瞻性、预见性的意见建议，为决策提供有益参考。

4.强化信息调研考核管理。健全完善符合实际、可操性强的管理制度，加强信息组稿、编发、报送、考核等全流程管理。

（三）达标举措

1.主动与江苏局对标。一是收集江苏局相关专题信息、调研报告，对照查找在选题视野、写作思路、调研方法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差距。二是局里组织请江苏局通过视频方式介绍和交流相关经验。三是各处室与江苏局对口处室建立常态化联系交流制度，开展经常性学习交流沟通，增进深度了解，持续跟进学习江苏局信息调研的新思路、新举措。

2.进一步苦练内功。一是加强内部培训。积极组织干部参加财政部组织的培训，邀请外部专家授课，开展内部交流座谈和局内优秀信息材料点评。二是开展集体讨论。组织各处室开展“四标”活动大讨论，形成重视信息调研、比学赶超、创先争优的浓厚氛围。

3.做好督查考核。建立工作台账，明确责任人员，形成每季一对照、每年一总结的常态化管理机制。把开展“四标”行动情况作为党内政治生活以及年度工作总结的重要内容，机关党委对各处室推进落实“四标”行动情况进行考核。

三、工作要求

（一）坚持政治引领。把开展“四标”行动作为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与开展创建模范机关活动紧密结合，让党建与业务贴得更紧更实，不断提高工作水平。

（二）强化责任落实。局党组负责人认真履行“四标”行动第一责任人职责，其他党组成员要切实落实分管工作责任。机关党委、办公室要发挥牵头组织作用，增强积极性主动性。各处室负责人要高度重视，认真推动，将活动变为谋划对策、破解难题、推动工作的过程，与财税体制改革各项任务结合起来，与破解财政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结合起来，真正在思想认识上见成效，在解决问题上见成效，把“四标”成果体现在工作中。

（三）做好总结报告。机关党委、办公室定期总结报告工作推进情况，年度结束后报省直机关工委。